

(10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土地征收储备交易中心(单位名称) 的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 2025 年城区储备土地开发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、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 2025 年城区储备土地开发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、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(标的名称)，属于：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广西方泽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57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52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457.8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标的名称)，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_____ 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，属于 (中型企业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广西方泽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3 月 31 日

注：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；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写。